

证券代码：839533

证券简称：安科文化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深圳市安科安全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安科安全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 报告书》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深圳市安科安全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根据股转公司最新的监管要求，本公司现对《深圳市安科安全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予以补充调整如下：

第一处：原收购报告书“第一节 收购人介绍”之“二、收购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情况说明”更正内容：

更正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控制的主要企业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收购人持股比例 (%) 及与收购 人关联关系
1	深圳市瑞芝莲商贸有限公司	50.00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及办公机械的销售。	未实际开展经营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 60% 的股权并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深圳市银和梓轩投资有限公司	5.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为企业提供餐饮管理服务。	未实际开展经营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 40%的股权
3	雅高机械（江苏）有限公司	7000.00	造纸机械及相关设备生产、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造纸机械及相关设备生产、制造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 60%的股权
4	合肥宏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用品、网络设备及材料、节电设备的研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软件开发、软件工程；多媒体教育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未实际开展经营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 60%的股权，任执行董事
5	启益控股有限公司（QiYi Holdings Limited	0.01（美元）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
6	中国华泰瑞银控股有限公司（Sino Splendid Holdings Limited）08006.HK	321.521（港币）	为 TTG Global Limited 提供资本市场服务	为 TTG Global Limited 提供资本市场服务	收购人通过启益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28.29%的股份
7	环球旅业媒体有限公司（TTG Global	0.10（港币）	新媒体、出版业及会展业	新媒体、出版业及会展业	中国华泰瑞银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

	Limited)				权
8	TTG SPORT LIMITED	0.0002 (港币)	手持终端应用开发、无线网内容及娱乐信息提供	手持终端应用开发、无线网内容及娱乐信息提供	环球旅业媒体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
9	深圳市颖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颖轩投资”)	100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产品、人脸识别、静脉识别、图像识别产品、智能管理系统的研发与销售;安全技术研发;提供相关信息咨询及技术维护;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贸易。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权投资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0	江苏安芯数字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凭资质证书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收购人通过颖轩投资持有该公司 95%的股权
11	深圳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	智能视频分析软件的开发、销售;人脸识别软件的开发、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工程;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用品、网络设备、材料及材料、计算机网络工程及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多媒体教育设备的销售;电子产品、安防产品、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与购销(不含限制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智能视频分析软件的开发、销售;人脸识别软件的开发、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及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的设计及建设	收购人通过颖轩投资持有该公司 99%的股权,陈洪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12	重庆云未来信息	500.00	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	计算机系统集	收购人通过深圳

	技术有限公司		<p>版物)、安防产品、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 计算机及耗材、网络设备、材料、节能设备、多媒体教育设备的销售; 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维护;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凭资质证书执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成、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信息化系统建设领域的专业咨询、信息化系统应用软件开发以及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p>	<p>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p>
13	合肥未来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p>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用品、网络设备、材料、节电设备的销售, 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服务, 安全技术防范工程;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软件开发、软件工程; 多媒体教育设备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p>	<p>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信息化系统建设领域的专业咨询、信息化系统应用软件开发以及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其中, 信息化系统开发中主要业务方向为平安城市、智慧城市、智能信息化相关的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咨询等</p>	<p>收购人通过深圳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陈洪任董事</p>
14	深圳芝麻开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	<p>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影视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商务咨询, 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 金</p>	<p>股权投资</p>	<p>收购人通过颖轩投资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陈</p>

			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洪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15	深圳芝麻开门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广告业务；经营电子商务；企业管理顾问；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礼仪策划；图文设计；商务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影视活动策划；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节目的制作、复制、发行。	广告业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图文设计	收购人通过深圳芝麻开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80%的股权
16	吉林省盛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软件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销售：软件、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材用品，网络设备及材料、多媒体教育设备；建筑智能化工程，防雷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化系统集成项目的设计、建设、服务	收购人通过深圳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17	深圳市安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安轩集团”)	5000.00	项目投资；电子产品、人脸识别、静脉识别、图像识别产品、智能管理系统的研发与销售；安全技术研发；提供相关信息咨询及技术维护；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贸易（以上	股权投资	陈洪持有该公司94%的股权，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8	深圳市元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2.4G无线类、安防类、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研究、销售、开发及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民用安全类智能产品的生产、研究、销售、开发及服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其配偶牛成俊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9	深圳市安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股权投资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	深圳丰银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	许可经营项目：深圳市行政辖区内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取公众存款)。	小额贷款业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的董事长
21	淮安市安源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物业服务；保洁服务；房产中介(除评估)；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室内外装潢；建筑材料、家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	物业管理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室内外装修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通信器材销售；房屋租赁，广告设施租赁。	等	
22	江苏华泰瑞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23	淮安市清河新区三坝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100.00	汽车、摩托车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汽车、摩托检测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40%的股权
24	洪泽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100.00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它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创业投资相关的代理、管理及咨询服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59.40%的合伙份额
25	江苏伊索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6.00	许可经营范围：一般经营范围：玻璃纤维及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绝缘制品制造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须办理审批后方可经营）	玻璃纤维及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绝缘制品制造及销售	洪泽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该公司30.012%的股权
26	洪泽英飞尼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组织设立和参与管理创业投资企业及股权投资企业；投资咨询及商业咨询；企业管理顾问服务及业务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咨询及商业咨询；企业管理顾问服务及业务培训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的股权

			动)		
27	安芯芒果(湖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	文化艺术咨询服务; 舞台表演艺术指导服务; 艺术表演场馆管理服务; 专业化设计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服务; 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 企业营销策划; 会议及展览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服务; 广告设计; 广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地区的广告设计; 广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95%的股权
28	淮安市筑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769.00 (港币)	智能识别产品系统的研发、生产, 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能识别产品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咨询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29	吉林省水力清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环保、节能、减排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与服务; 计算机软件开发、软件技术服务; 环保节能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环保、节能、减排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与服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20%的股权
30	卓达有限公司 (Elite Achieve Limited)	5.00 (美元)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公司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	陈洪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31	金勇投资有限公司 (Jin Yong Investments Limited)	5.00 (美元)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公司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	陈洪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32	深圳市朗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00.00	文化艺术活动策划、品牌策划、企业整合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礼仪策划、展览策划及相关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城市规划设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从事广告业务。	文化艺术活动策划、品牌策划、企业整合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礼仪策划、展览策划及相关咨询	牛成俊持有该公司100%的股份并担任该公司的监事
----	---------------	--------	---	---	--------------------------

注：陈洪先生与陈颖臻为父子关系，牛成俊女士与陈颖臻为母子关系。

除上述企业外，收购人没有控制其他企业或拥有其他关联企业。”

更正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控制的主要企业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实缴出资 (万元)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收购人持股比例 (%) 及与收购 人关联关系
1	深圳市瑞芝莲商贸有限公司	50.00/0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及办公机械的销售。	未实际开展经营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60%的股权并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深圳市银和梓轩投资有限公司	5.0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为企业提供餐饮管理服务。	未实际开展经营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40%的股权
3	雅高机械（江苏）有限公司	7000.00/0	造纸机械及相关设备生产、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造纸机械及相关设备生产、制造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60%的股权

4	合肥宏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用品、网络设备及材料、节电设备的研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软件开发、软件工程；多媒体教育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除外）	未实际开展经营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60%的股权，任执行董事
5	启益控股有限公司 (QiYi Holdings Limited)	0.01 (美元) / 0 (美元)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公司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80%的股权
6	中国华泰瑞银控股有限公司 (Sino Splendid Holdings Limited) 08006.HK	321.521 (港币) / 321.521 (港币)	为 TTG Global Limited 提供资本市场服务	为 TTG Global Limited 提供资本市场服务	收购人通过启益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28.29%的股份
7	环球旅业媒体有限公司 (TTG Global Limited)	0.10 (港币) / 0.10 (港币)	新媒体、出版业及会展业	新媒体、出版业及会展业	中国华泰瑞银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8	TTG SPORT LIMITED	0.0002 (港币) / 0 (港币)	手持终端应用开发、无线网内容及娱乐信息提供	手持终端应用开发、无线网内容及娱乐信息提供	环球旅业媒体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

9	深圳市颖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颖轩投资”)	1000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产品、人脸识别、静脉识别、图像识别产品、智能管理系统的研发与销售;安全技术研发;提供相关信息咨询及技术维护;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贸易。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权投资	收购人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0	江苏省安芯数字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凭资质证书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收购人通过颖轩投资持有该公司95%的股权
11	深圳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智能视频分析软件的开发、销售;人脸识别软件的开发、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工程;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用品、网络设备及材料、计算机网络工程及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多媒体教育设备的销售;电子产品、安防产品、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与购销(不含限制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智能视频分析软件的开发、销售;人脸识别软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工程及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的设计及建设	收购人通过颖轩投资持有该公司99%的股权,陈洪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12	重庆云未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135.00	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安防产品、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及耗材、网络设备及材料、节能设备、多媒体教育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维护;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	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化工程设计及施工、信息化系统建设领域的专业咨询、信息化系统应用	收购人通过深圳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雷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凭资质证书执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软件开发以及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	
13	合肥未来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用品、网络设备及材料、节电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防雷工程、软件开发、软件工程；多媒体教育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计算机系统集成、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信息化系统建设领域的专业咨询、信息化系统应用软件开发以及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其中，信息化系统开发中主要业务方向为平安城市、智慧城市、智能信息化相关的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咨询等	收购人通过深圳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陈洪任董事
14	深圳芝麻开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影视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商务咨询，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股权投资	收购人通过颖轩投资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陈洪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15	深圳芝麻开门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p>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广告业务；经营电子商务；企业管理顾问；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礼仪策划；图文设计；商务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影视活动策划；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节目的制作、复制、发行。</p>	广告业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图文设计	收购人通过深圳芝麻开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
16	吉林省盛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p>软件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销售：软件、计算机设备，配件及耗材用品，网络设备及材料、多媒体教育设备；建筑智能化工程，防雷工程，城市与道路照明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信息化系统集成项目的设计、建设、服务	收购人通过深圳市未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17	深圳市安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安轩集团”)	5000.00 /5000.00	<p>项目投资；电子产品、人脸识别、静脉识别、图像识别产品、智能管理系统的研发与销售；安全技术研发；提供相关信息咨询及技术维护；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贸易（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p>	股权投资	陈洪持有该公司 94%的股权，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可经营)。		
18	深圳市元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2.4G 无线类、安防类、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生产、研究、销售、开发及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民用安全类智能产品的生产、研究、销售、开发及服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其配偶牛成俊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9	深圳市安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股权投资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	深圳丰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许可经营项目：深圳市行政辖区内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取公众存款）。	小额贷款业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的董事长
21	淮安市安源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0.00 /5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物业服务；保洁服务；房产中介（除评估）；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室内外装潢；建筑材料、家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通信器材销售；房屋租赁，广告设施租赁。	物业管理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室内外装修等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22	江苏华泰瑞安资	30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	资产管理，投资	陈洪通过安轩集

	产管理有限公司		询；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管理	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23	淮安市清河新区三坝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汽车、摩托车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汽车、摩托检测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40%的股权
24	洪泽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100.00 /10,100.00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它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创业投资相关的代理、管理及咨询服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59.40%的合伙份额
25	江苏伊索莱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6.00/0	许可经营范围：一般经营范围：玻璃纤维及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绝缘制品制造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须办理审批后方可经营）	玻璃纤维及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绝缘制品制造及销售	洪泽英飞尼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该公司30.012%的股权
26	洪泽英飞尼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组织设立和参与管理创业投资企业及股权投资企业；投资咨询及商业咨询；企业管理顾问服务及业务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咨询及商业咨询；企业管理顾问服务及业务培训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的股权
27	安芯芒果（湖南）文化传媒有	2000.00	文化艺术咨询服务；舞台表演艺术指导服务；艺术表演场馆管理服务；专业化设计	湖南地区的广告设计；广告制作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

	限责任公司	/2000.00	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广告设计；广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	95%的股权
28	淮安市筑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769.00 (港币) /3800.00 (港币)	智能识别产品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能识别产品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咨询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29	吉林省水力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环保、节能、减排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与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软件技术服务；环保节能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环保、节能、减排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与服务	陈洪通过安轩集团持有该公司20%的股权
30	卓达有限公司 (Elite Achieve Limited)	5.00 (美元) / 0 (美元)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陈洪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31	金勇投资有限公司 (Jin Yong Investments Limited)	5.00 (美元) / 0 (美元)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投资主要位于香港及中国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陈洪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32	深圳市朗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文化艺术活动策划、品牌策划、企业整合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礼仪策划、展览策划及相关咨询（不含限制	文化艺术活动策划、品牌策划、企业整合营销策	牛成俊持有该公司100%的股份并担任该公司的监

		项目); 城市规划设计;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 (不含人才中介服务); 国内贸易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从事广告业务。	划、企业形象策划、公关策划、礼仪策划、展览策划及相关咨询	事
--	--	---	------------------------------	---

注：陈洪先生与陈颖臻为父子关系，牛成俊女士与陈颖臻为母子关系。

除上述企业外，收购人没有控制其他企业或拥有其他关联企业。”

第二处：原收购报告书“第二节 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之“七、本次收购的收购过渡期”更正内容：

更正前：

“依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以协议方式进行公众公司收购的，自签订收购协议起至相关股份完成过户的期间为公众公司收购过渡期。

在上述收购过渡期内，收购人严格依照《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不存在以下情形：(1) 收购人提议改选公众公司董事会；(2) 被收购公司为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3) 被收购公司向第三方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更正后：

“本次收购以认购安科文化新增股份的方式进行，自股份认购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相关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之日的期间为本次收购的过渡期。

在上述收购过渡期内，收购人严格依照《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不存在以下情形：(1) 收购人提议改选公众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改聘高级管理人员；(2) 被收购公司为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3) 被收购公司向第三方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第三处：原收购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收购目的及后续计划”之“二、后续计划”更正内容：

更正前：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存在

以下后续计划：

（一）对公司主要业务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适时寻求具有市场发展潜力的投资项目并纳入公众公司。收购人在制定实施相应项目投资计划时，将会严格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管理层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本着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适时对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必要的调整建议。

（三）对公司组织结构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在对公司的后续经营管理过程中，将根据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安科文化的组织结构。

（四）对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安科文化的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五）对公司资产进行重大处置的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并无对公司资产进行重大处置的计划，但不排除在未来经营过程中根据安科文化的发展需要，在保证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通过出售、购买、置换、托管、租赁或其他方式，对安科文化的主要资产进行相应处置。

（六）对公司员工聘用做出调整的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并无对公司员工聘用做出调整的计划，但不排除收购人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行调整的可能性，未来员工聘用与解聘将做到合法合规。”

更正后：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存在

以下后续计划：

（一）对公司主要业务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收购人并无对安科文化主要业务进行调整的计划，安科文化原有主要业务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等经营活动依然按照原有方式开展。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适时寻求具有市场发展潜力的投资项目并纳入公众公司。收购人在制定实施相应项目投资计划时，将会严格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管理层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并无对公司管理层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但不排除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本着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适时对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一定的调整建议。

（三）对公司组织结构的调整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在对公司的后续经营管理过程中，将根据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安科文化的组织结构。

（四）对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安科文化的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五）对公司资产进行重大处置的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并无对公司资产进行重大处置的计划，但不排除在未来经营过程中根据安科文化的发展需要，在保证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通过出售、购买、置换、托管、租赁或其他方式，对安科文化的主要资产进行相应处置。

（六）对公司员工聘用做出调整的计划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并无对公司员工聘用做出重大调整的计划，但不排除收购人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进行调整的可能性，未来员工聘用与解聘将做到合法合规。”

第四处：原收购报告书“第七节 收购人作出的公开承诺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更正内容：

更正前：

“(七) 关于收购后不注入金融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陈颖臻做出承诺：“本人取得安科文化控制权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向挂牌公司注入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

上述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企业或相关资产：

1、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监管并持有相应监管部门颁发的《金融许可证》等证牌的企业；

2、私募基金管理机构；

3、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4、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或资产。”

(八) 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收购人陈颖臻已出具承诺：“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九) 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收购人陈颖臻已出具承诺：“本人的认购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总额 2,030 万元，以货币方式认购安科文化定向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 2,030 万元。本人具有履行相关付款义务的能力，资金来源合法。本人不存在以本次所认购安科文化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认购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安科文化或其关联方的情况，不涉及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情形。””

更正后：

“(七) 关于收购后不注入金融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陈颖臻做出承诺：“本人取得安科文化控制权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向挂牌公司注入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不利用安科文化直接或间接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或其他具有金融属性业务；不通过资金拆借等形式，利用安科文化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或其他具有金融属性业务提供帮助。因相关监管政策调整，可不再安排上述承诺的情形除外。

上述金融类企业或金融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企业或相关资产：

1、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监管并持有相应监管部门颁发的《金融许可证》等证牌的企业；

2、私募基金管理机构；

3、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4、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或资产。”

（八）关于收购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相关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陈颖臻做出承诺：“本人取得安科文化控制权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向挂牌公司注入房地产开发相关资产；不利用安科文化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不通过资金拆借等形式，利用安科文化为房地产开发相关业务提供帮助。”

（九）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收购人陈颖臻已出具承诺：“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收购人陈颖臻已出具承诺：“本人的认购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总额 2,030 万元，以货币方式认购安科文化定向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 2,030 万元。本人具有履行相关付款义务的能力，资金来源合法。本人不存在以本次所认购安科文化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认购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安科文化或其关联方的情况，不涉及证券支付收购价款的情形。””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科安全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4日